津滨卫疾控〔2021〕1号

区卫生健康委关于滨海新区大港海滨街新盛

社区卫生服务站迁址及变更名称的批复

天津市滨海新区海滨街幸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你中心《关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海滨街新盛社区卫生服务站迁址及变更名称的请示》（津滨幸福社〔2020〕1号）已收悉。为进一步做好辖区社区卫生服务工作，合理配置和优化医疗卫生资源，不断提高社区卫生服务能力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经研究，原则同意滨海新区大港海滨街新盛社区卫生服务站迁址及变更名称。请你中心严格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变更后的社区卫生服务站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执业，进一步改善居民就医环境，为辖区居民提供更好的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特此批复。

2021年1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人：薛崇旭；联系电话：65305869）